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助理員 林雲清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8014

電子信箱：1007419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勞就字第11302205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80240100J1130220505_4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LOGO遭冒用設置為職業訓練臉書專頁詐騙民眾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（下稱發展署）113年8月7日發訓字第113250306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發展署LOGO遭冒用設置臉書專頁「職訓課程政府補助80%—100%」，以「政府職訓課程補助80%或100%訓練費」、「物聯網應用、電腦輔助機械繪圖、電工配線…，多元課程任你選！」等內容誘騙民眾報名加入Line群組，以獲取民眾個資。發展署已於官網最新消息發布重要澄清公告（詳附件），並向檢察機關提告。
- 三、為免民眾受騙，請依前述公告內容惠予協助宣導，並留意職業訓練相關廣告，如涉有不法情事，依法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 2024/08/14 11:19:18 文 章 交 換

實習處

113/08/14 11:26



1130008983

有附件